

证券代码：600844 900921 证券简称：丹化科技 丹科B股 编号：临 2008-019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五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26日发出，会议于2008年5月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管晓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经过认真自查论证,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条件。

二、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6个月内择机发行。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公司控股股东放弃本次认购。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500万股（含5,500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发行日期和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数量和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申报价格低于发行底价的申报无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市地点”

在确定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11亿元用于投资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通辽金煤”）,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采用“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工艺生产乙二醇,项目首期设计产能每年生产20万吨,项目总投资约21亿元。

通辽金煤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本公司拟主要使用本次非公开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11亿元对通辽金煤增资,占通辽金煤51%的股权,通辽金煤其他股东同步增资。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需要,差额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董事管晓宁、王斌、花晓、张剑冰回避表决。关联关系如下:

公司董事长管晓宁兼任通辽金煤董事长,董事王斌、花晓同时兼任通辽金煤董事;董事张剑冰为第二大股东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而该公司间接控股通辽金煤。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决议有效期至”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效性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议案》

公司拟主要使用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11亿元对通辽金煤增资,占通辽金煤51%的股权。

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是一家高科技清洁能源化工企业,其采用的“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生产乙二醇技术属全球首创,具有消耗低、污染少、成本低等优点,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其主要产品乙二醇是一种基础化工原料,国内市场需求缺口很大,目前70%以上依赖进口,生产前景非常广阔。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前期投资项目设计生产能为年产20万吨乙二醇,总投资约21亿元,预计项目达产后每年营业收入约为15.3亿元,利润总额率为48.94亿元,总投资收益率为40.89%。项目建成后后将取得相当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本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董事管晓宁、王斌、花晓、张剑冰回避表决。关联关系同前。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

-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 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 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
 -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项;
 -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确定、上市事项;
 - 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增发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 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 向授权办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前身上海英德股份有限公司在1907年发展的配煤。该次配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发展金笔和新颖笔类产品,开发现代办公用品,及发展高级笔壳、笔具。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形成的资产已通过历次资产重组全部剥离,且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变更。除监事会秘书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员工已整体更换,因此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已不对公司的经营形成影响。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作如下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将尽快聘请审计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报告,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补充事项,并发布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 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独立董事意见函

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本)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钱志新、谢有畅、龚纯黎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有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的方案,认为该关联交易方案遵循了公开、自愿和诚信原则,股权转让作价和增资方案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人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带来新的重大发展机遇,发行成功后,公司将形成醇精和乙二醇两大主营业务产品,有助于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降低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整体竞争能力,回报投资者并保持持续、健康发展。

总之,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三公”原则,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同意上述非公开发行方案。

独立董事(签字):
钱志新、谢有畅、龚纯黎

二〇〇八年五月 日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特别提示

-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发行数量为不超过5,500万股；募集资金量不超过11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增资控股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0万吨乙二醇项目。

- 通辽金煤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将在发行预案补充公告中予以披露。

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辽金煤 指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丹化集团 指江苏丹化集团有限公司
金煤控股 指上海金煤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金煤新技术 指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
盛宇投资 指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该项目 指通辽金煤为投资主体建设的年产20万吨煤制乙二醇项目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标

- 1.我国能源战略要求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化工产业

我国是“富煤缺油少气”的国家,目前石油价格高位运行和进口依存度过高,使我国的能源安全面临相当不利的影响。相对于石油,我国煤炭储量丰富,价格低廉且供应稳定,选择以煤为原料的化工技术路线,对发挥资源优势、优化终端能源结构、减小国内石油供需缺口具有现实和长远的意义。

- 2.清洁能源化工是产业发展的方向

相比传统的煤化工,现代高效的清洁能源化工技术不但可以提高煤的使用效率,而且更加节能环保,是我国今后能源建设的重点领域,特别是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大型化、高效率、低成本和对环境种适应性的煤化工技术,对促进整个化工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 3.公司现阶段发展战略需要引入新产品

本公司拥有全球第七套、亚洲第一套烷基合成醇装置,已经在碳一化学、烷基合成、变压吸附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技术团队已成功在多个技术产业化应用上取得突破。目前本公司主要经营第一套醇精产品,规模受到一定的限制,同时乙醇精产品的依存度也比较高。如果能够投资进入新的清洁能源化工产业链,对公司发挥已有的技术优势、扩大规模、提高经营效益和降低经营风险都具有战略意义。

- 4.通辽金煤工艺新、产品市场大、煤炭资源有保障、区位优势明显、盈利前景好,为公司扩张提供了历史性机遇

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正在建设的项目采用全球首创的“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乙二醇工艺”技术,以煤为原料,由一氧化煤采用两步法工艺生成乙二醇,具有成本低、环保、节能、减少石油消耗等多种优势。其产品乙二醇是一种大宗基础化工原料,市场规模相当大,目前国内产能严重不足,70%以上产品依赖进口,随着未来经济发展国内需求将进一步提高。通辽市政府已经同意为通辽金煤配置5亿吨储量的煤炭资源,通辽金煤的原料供应有保障。通辽是我国重要铁路枢纽,交通十分便利。综合上述因素,预计通辽金煤在今后一段时期内将具有相当可观的盈利前景。

- 5.本次增资的目的

公司通过本次增发募集资金不超过11亿元资金,投资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完全符合公司“突出主业、做大做强煤化工”的发展战略,通过投资通辽金煤高科技、高附加值、低能耗、低排放的清洁能源化工项目,可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达到节省国家石油资源,降低国内乙二醇进口依存度的目的,同时可以迅速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高盈利水平,分散投资风险,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 6.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没有确定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发行对象。公司控股股东放弃本次认购。

- 7.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申报价格低于发行底价的申报无效。

- 8.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500万股（含5,500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 9.除权、除息安排

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数量和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 10.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 11.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11亿元,用于投资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采用“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工艺生产乙二醇,该项目首期设计产能每年生产20万吨,项目总投资约21亿元。

通辽金煤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本公司拟主要使用本次非公开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11亿元对通辽金煤增资,占通辽金煤51%的股权,通辽金煤其他股东同步增资。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需要,差额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

决。

- 12.本次发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6.11%股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管晓宁同时担任金煤新技术、通辽金煤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16.36%股权,持有通辽金煤控股股东金煤控股100%股权,及通辽金煤第二大股东金煤新技术30%股权
上海金煤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通辽金煤股东,持有通辽金煤60%股权,管晓宁投资持有其100%股权
上海欣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辽金煤股东,持有通辽金煤12%股权,其持有盛宇投资54%股权
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	通辽金煤股东,持有通辽金煤20%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丹化醇精有限公司持有其20%股权,管晓宁投资持有其30%,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管晓宁同时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管晓宁	同时担任丹化集团、公司、金煤新技术、通辽金煤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王斌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金煤新技术董事、总经理,及通辽金煤董事
花晓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及通辽金煤董事
张剑冰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和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而该公司间接控股通辽金煤。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通过现金入股的形式投入通辽金煤,通辽金煤其余股东同步增资,并最终将以相同的权益取得各自拥有的通辽金煤的股权。该项关联交易定价是合理的,未有损害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和董事将回避涉及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 13.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如按发行数量上限实施,成功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股东将合计持有公司5,500万股A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35956.46万股的15.30%,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79,644,30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35956.46万股的22.15%。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14.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报批走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 15.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将主要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11亿元增资通辽金煤,占通辽金煤51%的股权。

- 16.通辽金煤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六楼
主要办公地点: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六楼
法定代表人:管晓宁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乙二醇及其衍生物、草酸、草酸二甲酯、草酸二乙酯的生产经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股权比例
上海金煤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现金	15000万元	60%
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5000万元	20%
上海欣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3000万元	12%
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2000万元	8%

控股股东:上海金煤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21日,住所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丰登路1028弄5号208室,法定代表人为管晓宁,注册资本为2亿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顾问策划。

通辽金煤股东出资协议和公司章程中不包含对本次增资构成重大障碍的内容。

主要高管人员:董事长管晓宁,历任并现任丹化集团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丹化醇精有限公司、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和丹阳市丹化金煤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晓光,1968年出生,大学学历,历任柯柯双风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丹化集团技术开发部主任,长期从事化工技术管理,参与设计对二甲苯、碳五芳构化、烷基合成醇等重大科研项目。

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裁王斌将出任通辽金煤总经理,通辽金煤其他主要高管人员将继续留任。

- 17.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42%（合并报表）,负债总额约6.68亿元,其中短期借款约2.51亿元,长期借款约1.49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正常区域,但进一步改善债务资产比例已经达到一定的限制。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大幅增加公司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现象。

- 18.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临的风险

- 1)政策风险

尽管发展清洁能源化工产业的战略意义和必要性已经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但由于能源布局、环境保护、规范行业健康发展等方面的考虑,指导产业发展的“煤化工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尚处在征求意见中。

通辽金煤以煤炭为原料采用“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生产乙二醇,符合国家以煤代油的能源战略,同时乙二醇工艺具备节能环保的特点,亦符合国家实现经济绿色发展的政策导向。因此该项目的技术特点决定了该项目政策风险较小。

-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乙二醇市场供需严重突出,缺口巨大。随着国际聚酯行业向中国转移,预计这种矛盾在未来很长时间内难以克服,并可能进一步加剧。本项目的实施对市场总体供给影响不大,不会在短期内从根本上去改变国内市场中乙二醇供不应求的格局。因此从市场角度看,本项目的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风险很小。

- 3)技术风险

煤化工技术采用的“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工艺已经过300吨/年中试和1万吨/年工业化试验装置的运行生产,并且乙二醇产品质量优于国内外同等水平、各项理化指标均符合GB4649-93优级品标准,但是作为全球首创的工艺路线,在放大到20万吨/年的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公司已充分估计到项目的技术风险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和准备。首先,公司在烷基化化工装置放大方面已经取得了相当丰富的经验,并且拥有一支相当稳定、配合默契,并且经过实践考验的技术团队;其次,“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制造乙二醇工艺已经过300吨/年中试和1万吨/年工业化试验装置检验,这两套装置的调试与运行与后续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具有消耗低、污染少、成本低等优点,并且节省石油资源的消耗,符合我国的能源战略。

- 4.技术先进性

- 1)“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生产乙二醇”工艺为全球首创的新技术,采用该技术可充分利用我国资源丰富且廉价的褐煤资源,减少对石油资源的依赖;

- 2)相比石油工艺,本工艺流程短、温度和压力要求低,能耗低;

- 3)采用新型催化剂,能够有效抵抗各种杂质的影响;

- 4)生产连续反应,达到清洁生产的工艺要求,污染少;

- 5)由于原料价格低、流程短设备投入少,各项消耗低,生产成本低较石油路线大大降低。

- 5.经济效益情况

该项目首期产能20万吨,总投资约21亿元。根据可研报告,项目正常生产时,按90%产能计,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15.3亿元,年均利润总额8.94亿元,项目总投入收益率40.89%,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41.46%,投资回收期3.69年（包括建设期18个月）。

- 6.审批情况

- 1)通辽金煤20万吨煤制乙二醇项目为内蒙古自治区备案项目,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于2007年12月29日对本项目予以备案（内发改工字[2007]2686号）;通辽金煤已按照国务院的667、279-433号方建设用地与通辽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本项目的环评正在等待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项目已通过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的初审,现在正在环评环境影响评价的后续报批工作。

- 2.通辽金煤增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合同主体:上海金煤化工控股有限公司（甲方）、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乙方）、上海欣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丙方）、上海慧资投资有限公司（丁方）、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戊方）

-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 1)认购方式以11亿元人民币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前公司51%股权所对应的出资额;

- 2)甲方、乙方、丙方和丁方分别以货币资金等形式认缴本次增资中的相应出资额,以使其各自认缴出资额的平均认购价格（指其各自在本次增资前认缴公司出资额的认购价格与本次增资的认购价格的加权平均价格）与戊方在本次增资中的认购价格一致。

- 3)第二笔款项的拨付: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及戊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且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的二十个工作日内,本协议各方应向各自出资款项缴付。

-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以及合同附带的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在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如该等条件并非同时成就,则以最后成就的条件成就日期为准）:

- 1)戊方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增资;

- 2)通辽金煤股东会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增资。

- 4.违约责任条款

任何一方未按照约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出资款项,每逾期一天,则应按应缴未缴的金额万分之一向公司缴纳违约金。

- 4)董事会关于拟投资股权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通过现金入股的形式投入通辽金煤,通辽金煤其他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步增资。

通辽金煤成立于2007年6月,目前其生产系统尚未建成投产,在此阶段各股东出资价格一致,符合公平原则和商业惯例,公司此次拟认购股权的定价合理、清晰。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变化

1、本次发行后公司将形成醇精、乙二醇两大业务龙头,并且二者之间存在一定的协同效应,如将二者整合,部分生产设施可以共享,部分副产品可以得到更好的利用。公司将根据生产和市场的实际情况适时整合两块业务。

- 2、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部分将根据发行情况进行调整。截至本发行预案出具日,公司尚无对章程其他内容进行调整的计划。

- 3、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04,564,609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上升到不超过359,564,609股。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79,644,303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26.15%,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2.15%。本次发行如按发行数量上限实施,成功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股东将合计持有公司5,500万股A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359,564,609股的15.30%,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次发行后,由于发行对象此次认购的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准转让,因此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数量增加。

- 4.截至本发行预案出具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5.本次发行以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比较单一,醇精产品销售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99%以上。本次发行后,公司通过增资控股通辽金煤,使乙二醇成为公司的又一种主要产品,有效降低了公司对醇精产品的过度依赖。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拥有亚太地区唯一一套、全球第七套烷基合成醇精生产装置,以及全球唯一的20万吨煤制乙二醇生产装置,成为清洁能源化工领域同时拥有成本优势和技术的领先企业。

- （二）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将大幅提升,相应资产负债率将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公司的财务风险降低,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建成后投产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大幅提高。本次发行对公司的现金流量没有负面影响,项目达产后,公司经营活产生的现金流量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通辽金煤后将成为通辽金煤的控股股东,通辽金煤的原料采购、产品销售均投入公司的控股股东丹化集团,同时丹化集团也不生产乙二醇产品,因此公司与丹化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发生变更。

- （四）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金、资产的安全性、独立性问题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和通辽金煤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丹化集团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丹化集团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资金、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不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42%（合并报表）,负债总额约6.68亿元,其中短期借款约2.51亿元,长期借款约1.49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正常区域,但进一步改善债务资产比例已经达到一定的限制。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大幅增加公司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现象。

- （六）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临的风险

- 1)政策风险

尽管发展清洁能源化工产业的战略意义和必要性已经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但由于能源布局、环境保护、规范行业健康发展等方面的考虑,指导产业发展的“煤化工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尚处在征求意见中。

通辽金煤以煤炭为原料采用“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生产乙二醇,符合国家以煤代油的能源战略,同时乙二醇工艺具备节能环保的特点,亦符合国家实现经济绿色发展的政策导向。因此该项目的技术特点决定了该项目政策风险较小。

-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乙二醇市场供需严重突出,缺口巨大。随着国际聚酯行业向中国转移,预计这种矛盾在未来很长时间内难以克服,并可能进一步加剧。本项目的实施对市场总体供给影响不大,不会在短期内从根本上去改变国内市场中乙二醇供不应求的格局。因此从市场角度看,本项目的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风险很小。

- 3)技术风险

煤化工技术采用的“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工艺已经过300吨/年中试和1万吨/年工业化试验装置的运行生产,并且乙二醇产品质量优于国内外同等水平、各项理化指标均符合GB4649-93优级品标准,但是作为全球首创的工艺路线,在放大到20万吨/年的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公司已充分估计到项目的技术风险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和准备。首先,公司在烷基化化工装置放大方面已经取得了相当丰富的经验,并且拥有一支相当稳定、配合默契,并且经过实践考验的技术团队;其次,“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合成法”制造乙二醇工艺已经过300吨/年中试和1万吨/年工业化试验装置检验,这两套装置的调试与运行与后续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具有消耗低、污染少、成本低等优点,并且节省石油资源的消耗,符合我国的能源战略。

- 4.技术先进性

- 1)“煤化工加氢两步间接生产乙二醇”工艺为全球首创的新技术,采用该技术可充分利用我国资源丰富且廉价的褐煤资源,减少对石油资源的依赖;

- 2)相比石油工艺,本工艺流程短、温度和压力要求低,能耗低;